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農糧管理計畫
102年度單一計畫說明書

102莫拉克-9.2-作-02

102年度永久屋基地農業發展計畫-臺東縣金峰鄉嘉蘭



RS2013050917184158679 102/05/09 17:18:41

臺東縣政府
中華民國102年4月

(二) 擬解決問題：

1. 莫拉克風災造成農地流失，農民無適當之處所處理採收之農作物。
2. 產銷班因財力有限無能力興建集貨場，無法集中辦理集貨、包裝、運銷等作業，以降低產銷成本增加收入。
3. 產銷班未建立品牌，且農產品使用包裝無設計，無法吸引消費者購買。

(三) 計畫目標：**1. 全程目標：**

(1) 完成集貨場之興建，提供在地農民及產銷班農產品集貨、包裝、運銷之場所，提高農產品品質及流通速度，增加農民之收益。(2) 透過課程及觀摩協助產銷班建立品牌，並設計商品包裝，讓農產品更具吸引力及競爭力。

2. 本年度目標：

- (1) 針對集貨場興建用地，完成水土保持申請、集貨場委外測設、興建工程等作業。
- (2) 集貨場用地以嘉蘭村土地為主要興建用地，如該村無合適之用地，則就鄰近村落正興村之用地。
- (3) 輔導本鄉永久屋基地產銷班設計其產品之包裝袋及外箱，建立其品牌，使其農產品更具競爭力。
- (4) 建立牌品並共同使用經設計之農產品包裝袋及外箱之設計，增加能見度外，亦節省班員之相關費用支出。

(四) 實施方法與步驟：**1. 興建集貨場方面：**

- (1) 擇定集貨場興建用地。(補助永久屋基地內，臺東縣金峰鄉雜糧產銷班第2班、臺東縣金峰鄉小米產銷班第3班，興建集貨場)。(目前可供興建之土地有嘉新段1064、1065地號，土地所有權人同意無償提供本計畫使用)。
- (2) 辦理水土保持申請、非都市土地變更作業。
- (3) 辦理委外測設招標等作業。

2. 品牌建立課程、觀摩及設計包裝方面：**(1) 開設品牌相關課程及觀摩活動：**

A. 觀摩活動時間：102年04~05月

B. 地點：上課及觀摩地點，縣內或鄰近縣市。

C. 內容：開設以品牌建立、設計、包裝等相關課程為主，觀摩對象以目前有自我品牌之優良產銷班為主。協助產銷班了解及認識品牌辨識之意義，並透過觀摩了解品牌對產銷班之幫助。

(2) 品牌設計及採購：

由產銷班提供其想法、理念及追求目標，設計建構其品牌LOGO，並依農特產品之特性設計包裝袋(盒)及運送外箱。

3. 農產品促銷展售活動方面：

- (1)農產展銷活動時間：102年7月27-28日2天
 (2)地點：金峰鄉壠坵國小
 (3)內容：預定於7月份小米聯合豐年祭時於壠坵國小，辦理針對小米、落神花及其他雜糧等農特產品展銷活動，預計擺設30多個攤位，藉此農產品展銷活動，增加產品能見度，擴展產品銷售通路。

(五) 重要工作項目：

重要工作項目	單位	工作數量			預算金額(千元)		實施地點	備註
		全程計畫目標 101年12月至 103年6月	至101年 度止累 計成果	本年度 預定 目標	農委會 農糧署 經費	其他配 合經費		
興建集貨場	場	1	1	1	1,320	0	金峰鄉	
購置農業生產機具	批	1	1	1	400	0	金峰鄉	
品牌設計課程、觀摩及設計商品包裝、農特產品展銷活動	次	1	1	1	280	0	金峰鄉及 縣內或鄰 近縣市	

(六) 預定進度：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 比重 %	預 定 進 度	102年			備註
			4-6月	7-9月	10-12月	
興建集貨場	0	工作 量 或 內 容	計畫核定	規劃實施	核銷驗收	
		累 計 百分比	20	40	100	
購置農業生產機具	0	工作 量 或 內 容	計畫核定	規劃實施	核銷驗收	
		累 計 百分比	20	40	100	
品牌設計課程、觀摩及設計商品包裝、農特產品展銷活動	100	工作 量 或 內 容	計畫核定	規劃實施	核銷及驗收	
		累 計 百分比	20	40	100	
累計總進度	百分比		20	40	100	

(七) 預期效益：

1. 可量化效益：



指標項目	單位	預期成果		
		101年度	本年度	103年度
獲益戶數	戶	0	45	0
改善經營環境	公頃	0	38	0
預計增進平均農戶收益	千元	0	500	0

2. 其他政策效益或不可量化效益：

(1) 集貨場興建，可使在地產銷班及農民所生產之不耐久存之農作物於集貨場加速集貨、包裝、配送，減少農作物因無場地整理造成損壞。

(2) 可提供在地產銷班班員統一集中集貨、理貨、包裝作業，降低產銷班產銷成本，加速農產品運銷流程，另可提供在地產銷班及農民之農作物暫時儲存之地方。

七、計畫經費分類

(單位：千元)

經費類別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補助費	300	1,700	2,000





核定本

八、預算細目

(一) 預算總表

計畫名稱：102年度永久屋基地農業發展計畫-臺東縣
金峰鄉嘉蘭

會計人員核章：

計畫編號：102莫拉克-9.2-作-02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委會農糧署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經常	資本	小計			
40-00	獎補助費	300	1,700	2,000	0	0	2,000
41-00	補助-經常門	300	0	300	0	0	300
42-00	補助-資本門	0	1,700	1,700	0	0	1,700
	合計	300	1,700	2,000	0	0	2,000





核定本

(二) 預算分配明細表

單位：千元

機關別		臺東縣政府	合計
收入預算	農委會農糧署撥款	2,000	2,000
	合計	2,000	2,000
支出預算	預算代號	預算科目	
	41-00	補助-經常門	300
	42-00	補助-資本門	1,700
	合計		2,000



(三) 預算明細表

1. 臺東縣政府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委會農糧署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說明
		經常	資本	小計				
40-00	獎補助費	300	1,700	2,000	0	0	2,000	
41-00	補助-經常門	300	0	300	0	0	300	詳如下表
42-00	補助-資本門	0	1,700	1,700	0	0	1,700	詳如下表
	合計	300	1,700	2,000	0	0	2,000	

預算明細表補充說明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經常	資本	小計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說明
41-00	補助-經常門	300	0	300	0	0	300	說明如下

- 一、品牌建立課程及觀摩活動〈縣外〉計138,000元：1.講師鐘點費：1,600元X8小時=12,800元〈外聘〉。2.遊覽車2台X2天=2X每車10,000元X2天=40,000元。3.餐費：2天X50人次X80元=24,000元。4.住宿費：800元X50人=40,000元。5.場地租金1天X10,000元=10,000元。6.印刷及活動保險等相關雜支11,200元。
- 二、農特產品展銷活動計82,000元：1.租金〈帳篷、桌子、椅子〉：16頂X2天X720元=23,040元。2.試吃小米50斤：50斤X170元+肉類及雜費2,500元=11,000元。3.試吃蜜餞40罐：40罐X120元=4,800元。4.試吃落神花原汁40瓶：40瓶X120元=7,200元。5.音響租金：2天X15,000元=30,000元。6.相關印刷及雜支計5,960元。
- 三、包裝袋設計：設計費30,000元*2(產銷班)=60,000元。
- 四、立式電子磅秤：7,500元X2台=15,000元。
- 五、攜式電子磅秤：2,500元X2台=5,000元。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經常	資本	小計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說明
42-00	補助-資本門	0	1,700	1,700	0	0	1,700	說明如下

- 一、興建集貨場66坪*20000元=1,320,000元。
- 二、農業生產機具：1.農用搬運車*1台X68,000元=68,000元。2.中型耕耘機*1台X65,000元=65,000元。3.小型耕耘機*2台X23,500元=47,000元。4.小米脫粒機*2台X40,000元=80,000元。5.小米脫殼機*2台X20,000元=40,000元。6.真空包裝機*1台X50,000元=50,000元。7.割草機*2台X10,000元=20,000元。8.封口機：台 X10,000元=10,000元。合計380,000元。



九、適用政府採購法之項目

單位：千元

序號	採購標的	採購金額
1	集貨場之興建	1,320





核定本

附表五

集貨場明細表

(單位：元)

集貨場名稱	單價 (元/坪)	坪數	總價	農委會農糧 署經費	所設地 點是否 為設置 機關自 有土地	購置機關	用途說明
金峰鄉集貨場	20,000	66	1,320,000	1,320,000	否	臺東縣金峰鄉雜糧產銷班二班	基地之產銷、包裝、運銷、倉儲等使用。〈集貨場由金峰鄉公所協助完成後移交永久屋東鄉雜糧產銷班第2班、臺東縣金峰鄉小米產銷班第3班共同維護使用〉。





核定本

附表九

教育訓練明細表

(單位：元)

訓練班名 / 梯次別	班數	天數	對象	預定 人數	訓練內 容大綱	農委會農 糧署經費	配合款	辦理單位	備註
品牌建立課 程及觀摩活 動	2	2	產銷班	50	品牌建立 課程及觀 摩活動	138,000	0	臺東縣金 峰鄉公所	1. 講師 費 ：1600 元X8小 時 =16000 元。 2. 遊覽 車：2台 X2天 =20000 元。 3. 餐費 ：6餐 X50人次 X80元 =24000 元。 4. 住宿 費 ：800元 X50人 =40000 元。 5. 場地 租金 ：1天 X10000 元 =10000 元。 6. 印刷 及保險 等相關 雜支 11200元。 。





檔 號：040270
保存年限：1年
核定本

臺東縣金峰鄉雜糧產銷班第2班 函

通訊地址：台東縣金峰鄉嘉蘭村1鄰5號

承辦人：蔣爭光

聯絡電話：0937-396943

傳真號碼：089-751191

電話信箱：V180715@yahoo.com.tw

受文者：台東縣金峰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4 日

發文字號：東金雜產 2 字第 1010000032 號

速 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 件：1. 會議紀錄，2. 同意書

101-10.04 金峰農字第10100110

主旨：檢送本會產銷班第二次會議紀錄，如附件，請 核備。

說明：一、依據本產銷班 101 年 9 月 13 日完成班務第二次會議詳如會議紀錄。

正本：金峰鄉公所、太麻里地區農會、農委會台東農業改良場

副本：本產銷班

產銷班 班長 黃 金 卷

代為
決行



台東縣金峰雜糧產銷班第 2 班第四次班會記錄

核定本

壹、時間：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3 日 19:00~21:00

貳、地點：台東縣金峰鄉嘉蘭村 1 鄰 5 號

參、班會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肆、主席：黃金卷班長

伍、班會議程

一、主席致詞：

班長：各位班員好，今天會議就如議程進行，請書記做工作的報告。

二、工作報告

書記：(1)農損作業致農觀課辦理，村辦公處協助辦理。

(2)意願養雞的班員請至本會工作人員李懿範登記。

(3)水管發放部份鄉公所會派人員稽查 2~3 個班員。

三、財產報告

(1)辦公用具：電腦 2 部、辦公桌 2 張、會議長桌 6 張、椅子 25 張、白板 1 個。

(2)烘焙機具：烤箱含發酵箱 1 座、烤盤 2 個、攪拌機 1 座、工作臺 1 張。

肆、討論提案

提案一

案由：為興建集合場供本班集貨、加工、包裝資材儲藏案用途，請同意高美鳳已提供給蔣爭光書記作為耕作地之土地，以興建集貨場用。

說明：卜拉米會議中詳知農委會補助興建集貨場，以利部落農業產銷發展，惟需土地供應，金協調已取得高美鳳小姐同意書，請決議。

決議：全數通過。

提案二

案由：明年度設備需求 請討論。

說明：上次申請之農業機具補助 40 萬元已核定下來，請班員討論缺少之農具以便申請。

決議：全數通過彙整如附表一

提案三

案由：第五次班會課程內容 請討論。

說明：因經過 2 次颱風與豐年祭延誤了課程，請班員討論下次課程內容。

決議：全數同意以在地農作物須用的農機具簡介使用說明及維修保養。





核定本

五. 臨時動議(無)

六. 意見交流

張振明：既然提倡有機農業在我們休耕時是否有綠肥可申請？需要用什麼綠肥改良土質？

書記：據我所知種植不同的農作物有不同的綠肥，綠肥申請的部分我會跟改良場詢問是否可申請。

七. 主席結論

班長：決議事項就由紀錄彙整後交由開會班員

八. 散會（預定下次班會時間）



台東縣金峰雜糧產銷班第2班第四次班務會議簽到簿

時間：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3 日 19：30~21:00

地點：王麗珠班員家

主席：黃金卷

紀錄：書記蔣爭光

列席人員：

出席人員：

胡富子	王麗珠	
鄭玉蘭	吳正雄	
麥玲玉	吳素麗	
記建福		
吳十望		
楊秀香		
張振明		
葉昆英		

林清雲





同意書

本人高美鳳所有坐落於台東縣金峰鄉嘉新段
1064、1065 地號等 2 筆土地，同意無償提供給「台東
縣金峰鄉雜糧產銷班第二班」興建集貨、加工、包裝
處理場及資材室，使用期間同地上物使用年限，本人
絕無異議，唯恐口說無憑，特立同意書為證。

此致

台東縣金峰鄉公所

立同意書人（即土地所有權人）：高美鳳

身分證統一編號：V220780868

地 址：台東縣金峰鄉嘉蘭村5鄰59號

中 華 民 國 101 年 10 月 2 日





臺東縣金 鄉地籍圖查詢資料

核定本

資料查詢時間：民國101年09月18日11時22分 收件號：101VD003347
土地坐落：臺東縣金 鄉嘉新段1064地號共1筆

北

列印人員：夏增慶

101VD003347

比例尺：1/500

存檢碼：101VD003347PIC11AF0ED511AB59A06A36602





土地建物查詢資料

台東縣金崙鄉嘉新段 1064-0000地號

核定本

資料查詢時間：民國101年09月18日11時13分

頁次：1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5年11月24日
 地目：田
 使用分區：山坡地保育區
 民國101年01月
 其他登記事項：原住民保留地；
 重測前：嘉蘭段1007 0000地號

登記原因：地籍圖重測
 面積：****1,229.63平方公尺
 使用地類別：農牧用地
 公告土地現值：*****300元/平方公尺

等則：18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1
 登記日期：民國078年08月12日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78年06月15日
 所有權人：高美鳳
 統一編號：V220780868
 出生日期：民國048年05月19日
 住址：高雄市左營區自助里018鄰左營大路2號之37二樓

登記原因：買賣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095太資字第003707號
 當期中報地價：099年01月*****48.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078年07月 *****18.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資料顯示完畢)

列印人員：夏璽慶
 收件號：101VD003347
 查驗號碼：101VD003347REG50470F2DD44379A0D9B3129DFB20E

79

33





土地建物查詢資料

台東縣金華鄉嘉新段 1065-0000地號

核定本

資料查詢時間：民國101年09月18日11時13分

頁次：1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9年07月21日
 地目：田
 使用分區：山坡地保育區
 民國101年01月
 其他登記事項：原住民保留地：
 重測前：嘉蘭段1006 0000地號
 因分割增加地號：1065 1地號

登記原因：逕為分割
 面積：*****805.71平方公尺
 使用地類別：農牧用地

公告土地現值：*****300元/平方公尺

等則：18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2
 登記日期：民國095年04月06日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89年11月22日
 所有權人：高美娥
 統一編號：V220780868
 出生日期：民國048年05月19日
 住址：高雄市左營區自助里018鄰左營大路2號之37 二樓

登記原因：耕作權期間屆滿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099大資字第001208號
 當期中報地價：099年01月 *****48.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89年11月 *****30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資料顯示完畢)

列印人員：夏曉慶
 收件號：101VD003347
 查驗號碼：101VD003347REG50470F2DD44379A0D9B3129DFB20E

土地建物查詢資料

B3



臺東縣102年度農業產銷班場所整備計畫

共同資材使用管理辦法

- 一、產銷班班名：臺東鄉金峰鄉雜糧產銷班第2班及臺東縣金峰鄉小米產銷班第3班
- 二、資材(設施)名稱：
 - (一) 集貨場
 - (二) 農業生產機具
- 三、計畫補助年度：102年度
- 四、經費分擔情形：(註明補助款及產銷班配合款來源、後續保養維修費用)
 - (一) 計畫總經費1718千元、農糧署補助1718千元、產銷班自行配合0千元。
 - (二) 後續保養維修費用：由班基金支付。
- 五、使用管理方式：(註明保管人、保養維修方式、使用規劃)
 - (一) 保管人：產銷班班長(或指派之班員)
 - (二) 保養維修方式：依使用管理辦法班員輪流維護集貨場設施。
 - (四) 使用規劃：提供本班、嘉蘭村(永久屋基地)各產銷班共同使用。
- 六、其他備註：(如屬固定式設施應註記座落地段地號、面積)
 - (一) 固定設施座落：臺東縣金峰鄉嘉蘭村
 - (二) 地段：臺東縣金峰鄉鄉嘉新段1064、1065地號
 - (三) 面積：66坪



102 年度農業產銷班簡要計畫表

班名：臺東縣金峰鄉雜糧產銷班第 2 班

成立年度：101 年度 班長：黃金卷 班員數：15 人

經營面積(公頃)：11.75 公頃

最近產銷班評鑑成績：新成立尚未辦理評鑑

經營類型及發展目標：

1. 本班位於原住民地區，班員均為原住民，經營類型以原住民傳統作物小米、樹豆、紅藜等農作物。
2. 希透過產銷組織降低農民生產成本，並朝有機農業、二級產業目標，提升原住民傳統作物價值。

班員申請個人利用設施(備)補助：是否

金額合計均未超過 30 萬：是否

特別申請事項：無

消耗性資材之補助金額未超過：是否

總計畫補助金額之 20%：無

前三年度是否曾接受相關計畫補助：是(請詳填計畫補助表)否





102 年度農業產銷班簡要計畫表

班名：臺東縣金峰鄉小米產銷班第 3 班

成立年度：102 年度 班長：黃志明 班員數：18 人

經營面積(公頃)：10.07 公頃

最近產銷班評鑑成績：新成立尚未辦理評鑑

經營類型及發展目標：

1. 本班位於原住民地區，班員均為原住民，經營類型以原住民傳統作物小米、樹豆、紅藜等農作物。
2. 希透過產銷組織降低農民生產成本，並朝有機農業、二級產業目標，提升原住民傳統作物價值。

班員申請個人利用設施(備)補助：是否

金額合計均未超過 30 萬：是否

特別申請事項：無

消耗性資材之補助金額未超過：是否

總計畫補助金額之 20%：無

前三年度是否曾接受相關計畫補助：是(請詳填計畫補助表)否



台東縣金峰鄉雜糧產銷班第2班班員公約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籌備會和議簽定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三日成立大會時決議通過

- 第一條 班公約由班會訂定，各班員需確實遵守；本班係台東縣金峰鄉嘉蘭雜糧產銷班，班址：台東縣金峰鄉嘉蘭村1鄰5號。
- 第二條 本班目的在訂定與發展具有特色之生產產品及行銷手法，以提升市場之競爭力，增加班員之經濟來源，積極發展班務，達成農村富裕為目標。
- 第三條 加入本產銷班需繳交入會費新台幣一千元整，年度班費五百元整，作為班務基金。無故自動退班或因故取消班員資格時不退費。若因故死亡或因病疾無法耕作則辦理退入會費。
- 第四條 本班依規定至少每兩個月召開班會乙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 第五條 本班班務幹部包括班長、書記、會計及各組組長均為無給職，任期兩年，連選得連任，並於12月底改選，1月1日前完成交接。幹部因故無法任職，即刻補選。
- 第六條 班員應遵守班會決議事項，並準時參加班會及農政與輔導單位之講習、訓練合推廣教育。無故缺席達三次者，得取消其班員資格。
- 第七條 新進班員經班會出席人數二分之一以上班員同意始能入班，並繳交班務基金費用。
- 第八條 我們要遵守生產期之調節分配，安全使用農藥與安全採收，優良品質與供應，互相支援勞力，辦理共同運銷時，絕不私自銷售，違上列約定之一者，經班會決議後願接受下列處分：
1. 初犯者，得予警告並科罰款新臺幣兩仟元，入帳班務基金。
 2. 再犯者，即予停止班員權益一年。
 3. 連續犯則取消班資格，永久除名。
- 第九條 本班員公約由全體班員和議簽定，其修訂得經三分之二以上班員同亦始能為之。

給村小組





核定本

台東縣金峰鄉小米產銷班第三班班公約

製定日期：101年12月19日

壹、名稱：台東縣金峰鄉小米產銷班第三班

貳、宗旨：

- 一、為配合政府加強輔導農業產銷班組織企業化、資訊化、制度化及推動台灣全面推廣有機農業化之政策，成立本計畫。
- 二、在政府之輔導與補助之下學習先進之農業技術及有機農業之生產、加工、行銷等經營管理知識，提昇產業競爭力。
- 三、建立產品產銷一元化作業，消除中間剝削、減低成本，以增加收益及樹立品牌商譽，強化班員自信心，俾能全心全力投入有機農業之工作，落實產業永續經營與在地就業目標。

參、輔導單位：臺東縣金峰鄉公所

肆、業務範圍：

- 一、本班以金峰鄉嘉蘭村拉冷冷(金灣段)土地區域內原住民保留地為範圍。
- 二、從事山地有機農作生產、加工、行銷等推廣教育與經營。
- 三、推廣產業種類如下：
 - (一)小米、落神、紅藜等。
 - (二)其他與本業務相關農作物之推廣。

伍、本班班址：臺東縣金峰鄉嘉蘭村10鄰180-6號

電話：089-751296 手機：0919-147896。

陸、班員之加入、退出除名之規定：

- 一、班員之加入條件：凡居住在本班業務範圍內，年滿十八歲，身心健康並具有私人耕地或租地，面積達0.25公頃以上者，並願意從事農作生產及遵守本班公約規定，得自願加入本班為班員。
- 二、班員之退出：本班班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為退出。
 - (一)犯罪經判決五年以上有期徒刑，無法從事農作生產者。
 - (二)死亡者。
 - (三)班員得請求退出本班，但應無條件退出，不得對班有任何請求。
- 三、班員之除名：本班班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班員會議出席三分之二以上及出席人數三分之二以上之決議行之，並書面通知當事人。





核定本

- (一)違反本班規章(公約)三次以上或不遵守決議事項履行其義務者。
- (二)有妨害本班產銷業務之具體事實行為者。

四、本班班員自請退出應以書面向班長提出，經核定後向班員會議報告。

柒、班員之權利與義務

一、班員之權利

- (一)班員有對班務表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
- (二)班員之權利基於平等原則，享受班規之福利事務。

二、班員之義務

- (一)班員有遵守本班公約及決議事項之義務。
- (二)班員違背義務責任時，應適用第六條第二款第一項規定除名。

捌、班費繳納或退還之規定

- 一、班費每人每月應繳納現金100元，並於每月15日前繳清。
- 二、班費專款專用；共同採購產銷資材、共同設備的投資、班員服務酬勞、補助班員個別購置產銷資材。
- 三、班員繳納班費滿四年者，於退出或除名時，得退還四分之一班費。

玖、班長、副班長、書記、會計選舉之方式及任期

- 一、班長、副班長之產生，由班員提名，經多數舉手表決為之；其任期為四年，並連選得連任一次。
- 二、書記、會計由班長遴聘，人選不限是班員，唯必須具備文書處理及會計處理之能力。

三、班幹部依下列規定行使職權

- 班長：對外為班之負責人，對內負責指揮及監督班務。
 - 副班長：為班長之代理人，負責班員間之連絡及班總務及財物管理。
 - 會計：為班之會計人員，在班長之監督與指揮之下負責班基金管理，並有全體班員在每次班會作書面報告，或口頭報告提供稽核之義務。
 - 書記：負責班會之紀錄、會場佈置、開會通知、會議紀錄之報備。
- 以上幹部均為無給職。

拾、本班班會分為定期班會、臨時班會。

- 一、定期班會：每二個月召開一次。
- 二、臨時班會：如因臨時有重大事項得召集之。

以上各項會議由班長召集之，班長因故不能召集時由副班長代理召集，班長





核定本

及副班長均不能召集時，得經班員二分之一之請求，由所屬輔導單位指定一名班員代為召集之。

拾壹、經費運用、財產保管及會計制度

一、經費運用：依照本班年度收支預(結)算辦理。

(一)本班經費收入：

1. 入班費：500 元；班費(每月每人 100 元)。
2. 班員、社團捐款。
3. 補助收入。
4. 委託受益。
5. 班員服務收入。
6. 專案計畫收入。
7. 其他收入。

(二)本班經費支出：

1. 人事費。
2. 辦公費。
3. 業務費。
4. 購置費。
5. 捐助費。
6. 專業計畫支出。
7. 雜項支出。
8. 預備金。

(三)收入處理：

1. 除週轉金外，存入行庫或郵局，隨收隨存。
2. 經費收入均需製據存根備查。
3. 基金收入按用途專款專用，專帳處理。
4. 以新台幣「元」為記帳處單位。

(四)支出處理：

1. 提用存款由負責人(班長)、書記、會計等共同蓋章。
2. 基金動支需經基金管理委員會通，經輔導單位或主管機關核准。
3. 按年度收入(預算)提成基金。

二、財產保管：班之財物其各種憑證、帳簿、表報等應建立檔案保管。





核定本

三、會計制度：(按法規建立)

- (一)會計報告及會計科目。
- (二)會計簿記。
- (三)會計憑證。
- (四)預算決算之編審與書表。

拾貳、班公約之修改程序

班公約之修改，需經全體班員三份之二以上出席，及三份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

拾參、解散之清算之規定

本班解期後，其清算剩餘財產，由輔導單位處理。

拾肆、其他約定事項

- 一、本班公約未規定事項，悉依農業產銷班設立暨輔導辦法處理。
- 二、本班公約經班會通過與輔導單位同意，報經主管機關核備施行之，修正時亦同。

